

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26 年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根据《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(2025 年修订)》(山科大发〔2025〕17 号)等有关文件规定,依据我院现有本科专业特点和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

组长: 杜立彬

副组长: 陈永磊 李洪宇

组员: 李文宏 王胜利 刘骄 侯立勋 李正宝 张新元

二、本科生转专业督查小组

成立督察小组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。

组长: 朱建国

组员: 付晓、刘振、张宇

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,由组长负责临时召集成立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,与申请转专业学生有亲属关系的相关的专家不能作为专家小组成员。

三、转入工作方案

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,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德、学习成绩、科技创新、专业知识、专业兴趣与特长等。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“公平、公正、公

开”的原则。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，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。

（一）转入方式

学院一般只接受 2025 级同级转专业，学校允许的特殊情况除外，每位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只能选择一个专业进行转入申请。若有其它年级之间转专业情况，须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，并明确告知学生，学生同意才可进行其他年级之间转专业，否则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。

（二）转入基本要求

- （1）符合学校规定可以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；
- （2）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无任何违纪违法记录；
- （3）符合转入专业对身体的要求；
- （4）申请转入专业指定高考选考科目与学生高考选考科目一致；
- （5）2025级申请同级转入的学生所学必修课程需全部合格，无补考、重修记录（提供加盖所在学院公章的成绩单），如果转入专业已同意接收后仍有一年级课程考试考核不及格者，退回原专业继续学习。

（三）考核办法

- （1）学院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查。
- （2）成立不少于5人的转专业考核专家组，对学生思想品

德、学习成绩、科技创新、专业知识、专业兴趣与特长等进行面试考核。

(3) 若进入面试环节人数不大于转入计划数，则由专家面试决定是否允许转入，直接投票表决，过半数通过。

(4) 若进入面试环节人数大于转入计划数，按大一年级必修课学业成绩和专家面试平均成绩计算综合成绩(综合成绩=学业成绩×60%+专家面试成绩绩点×40%)，根据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接收拟转入学生名单；专家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，专家面试成绩平均分应不低于60分，否则视为不合格。

(5) 若出现综合成绩相同情况，以学分绩点高者优先，若仍无法区分，由专家投票，得票多者优先。

(6) 非2025级转专业或其它情况转专业：按学校要求，学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，并按上述规定和程序进行转专业。

(四) 计划转入人数

根据学院专业本科生在校规模，各专业转入计划见下表1：

表1 2025年各专业计划转入人数

年级	专业名称	计划转入计划数
2025级	船舶与海洋工程	6
	海洋信息工程	10

四、转入名单确定

学院领导小组根据选拔结果确定各专业拟接收学生名单，并公示，公示时间为三个工作日。将公示无异议的拟接收名单上报教务处审核。

五、转出工作方案

（一）转出条件

申请转专业学生必须符合学校有关文件规定的条件。

（二）转出工作流程

1. 申请阶段，申请转出的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，同时提供拟申请转入专业的专长证明。

2. 学院考核工作小组按照学校和学院文件进行资格审查，审查合格并公示三天后，学生方具备申请转出资格，然后可参加转入学院的考核。

3. 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内部转专业，在符合学校要求条件下，不用提供专长证明，提出申请后，可直接进入转入考核流程。

